

《以賽亞書》

3:13-26



3:1-12 講到耶路撒冷敗落、猶大傾倒，因為他們的舌頭、和行為，與耶和華反對、惹了祂榮光的眼目。他們的面色證明自己的不正，他們述說自己的罪惡、並不隱瞞，好像所多瑪一樣。他們有禍了，因為作惡自害。

先知特別提到帶領百姓者的罪過：我的百姓阿，引導你的、使你走錯，並毀壞你所行的道路。



3:13-26 神對猶大與耶路撒冷領袖及上流社會
婦女進行法庭的審判

3:13-15 神對以色列民中的長老和首領的審判

3:16-23 神對錫安女子狂傲奢華的宣告與審判

3:24-26 神對錫安城邑的華美轉為荒涼的哀哭



3:13-15 神對以色列民中的長老和首領的審判

「耶和華起來辯論，站著審判眾民。耶和華必審問他民中的長老、和首領說：喫盡葡萄園果子的、就是你們，向貧窮人所奪的、都在你們家中。主萬軍之耶和華說：你們為何壓制我的百姓，搓磨貧窮人的臉呢？」



3:13：神的審判場面：耶和華興起站立，如法官登上審判席，準備對百姓進行訴訟。

3:14-15：審判對象為百姓的長老與首領：神嚴厲控告他們侵吞屬於神的產業（「吃盡葡萄園的果實」），並以暴力剝削壓迫弱勢（「壓碎我的百姓，搓磨貧窮人的臉」）。



3:16-23 神對錫安女子狂傲奢華的宣告與審判

「耶和華又說：因為錫安的女子狂傲，行走挺項、賣弄眼目、俏步徐行、腳下玎璫，所以主必使錫安的女子頭長禿瘡，耶和華又使他們赤露下體。到那日，主必除掉他們華美的腳釧、髮網、月牙圈、



耳環、手鐲、蒙臉的帕子、華冠、足鍊、華帶、香盒、符囊 (護身符、驅邪符)、戒指、鼻環、吉服、外套、雲肩、荷包、手鏡、細麻衣、裹頭巾、蒙身的帕子。」

3:16：揭露錫安女子 (象徵貴族階層婦女) 態度狂傲輕浮、矯揉造作 (昂首挺胸、眼目盼睐、腳下發聲)。



3:17-23：神宣告嚴厲的懲罰：剝奪她們賴以炫耀的所有裝飾品 (從足鏈、網子、月牙圈、耳環、手鐲，到華美衣服、外套、香盒、鏡子等一共**21**種奢華飾物)，使其遭受頭禿、露體等極大恥辱。



3:24-26 神對錫安城邑的華美轉為荒涼的哀哭

「必有臭爛代替馨香、繩子代替腰帶、光禿代替美髮、麻衣繫腰代替華服、烙傷代替美容。你的男丁、必倒在刀下，你的勇士、必死在陣上。錫安〔原文作他〕的城門必悲傷、哀號，他必荒涼坐在地上。」



3:24：對比式的審判結局：香氣變為臭味、腰帶變為繩子、髮型變為光頭、美貌變為烙傷。

3:25-26：預言男丁與勇士將倒在刀下，城門將因失去百姓而哀哼哭泣，耶路撒冷 (錫安) 最終被徹底毀滅、孤立坐地。



思考問題：

1. 為什麼神的審判會先臨到百姓的長老和首領？領袖的貪婪和壓制百姓，對整體社會帶來什麼深遠的影響？
2. 從3:16-26的經文，你看到錫安的女子把安全感建立在名貴飾物與外表上；神如何審判她們？對我們有何提醒與警戒？這裡提到女人對美的裝飾如何對比於彼前3:3-4的描述？

